

# 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文件

岳公资〔2024〕12号

## 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关于进一步规范本地项目复评流程的通知

各部室：

为进一步规范项目复评流程，精简办事程序，优化营商环境，现根据《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交易系统运行导则》第九章第42条规定，并经市公管办备案，将本地项目（非远程异地项目）复评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项目复评资料提交

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按要求线上提交项目复评资料：招标人申请项目复评的报告、行政主管部门同意项目复评的意见资料、招标人了解可预约复评场地后拟确定的意向项目复评时间、行政主管部门确定的复评委员会组建方式、行政主管部门确定的

复评专家评审费用发放意见等。

## **二、项目复评受理**

工程建设交易部按程序在线上受理项目复评资料并核验，分管领导线上签署意见。

## **三、复评专家劳务报酬预冻结**

财务部按程序在线上预冻结项目复评专家劳务报酬费用。

## **四、复评委员会组建**

1、行政主管部门确定包含主任评委在内的原评标委员专家参加复评的，交易服务部工作人员在专家抽取室用固定录音电话根据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拟确定的项目复评时间联系原评标委员会专家复评。预约专家复评集合时间原则上不晚于当天12:00。

预约不成功，交易服务部工作人员通知招标人（或代理机构）重新确定项目复评时间后，按以上程序继续联系专家复评。

交易服务部工作人员联系原专家复评时，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可自行选择是否到场见证。

2、行政主管部门确定项目重新抽取专家复评或主任评委在内的原评标委员会专家参加复评人员不足补充抽取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的，交易服务部工作人员按市公管办授权在项目复评当天按专家抽取程序进行复评项目的专家抽取或补抽。

## **五、项目复评的时间场地确定**

交易服务部联系专家确定项目复评后，通知现场管理部、信

息技术部和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在线上确定项目复评场地及时间。

## 六、复评专家参加复评

1、行政主管部门确定有原评标委员会专家参与复评的,项目复评当天,交易服务部工作人员在评标区门禁系统录入复评项目原评标委员会参评专家信息。

2、行政主管部门确定重新抽取专家复评或主任评委在内的原评标委员会复评专家不足补充抽取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的,根据市公管办授权,交易服务部在项目复评当天,按评标专家抽取流程抽取或补抽项目复评专家,项目招标监督人员按要求填写复评项目抽取专家的相关备案资料。

## 七、复评项目备案

交易服务部工作人员按要求将复评项目重新抽取专家或补充抽取专家复评的相关资料报市公管办备案登记。





---

抄送：招标人、代理机构

---

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综合部

2024年4月9日印发

---